

國立中興大學101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0年10月13日上午11時10分 記錄：周德昌

會議地點：圖書館六樓會議廳

主席：李德財校長（呂福興教務長代）

出席人員：各招生委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本校100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含中等學校教師在職專班)招生資訊統計如下：

(一)核定招生名額為561名。

(二)報名人數為896名，平均錄取率為62.6%。

(三)實際報到註冊人數為510人，缺額共51名。

二、教育部核定本校101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名額共568名。

三、教育部核定本校101學年度新增、調整院系所或更名之單位計有：

(一)原「資訊管理學系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停招。

(二)新增「化學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招生名額由總量內調整，不另核給招生名額)。

四、101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宣傳海報已寄發到全國各大專校院系所、各補習班、相關單位。

五、本校101學年度碩士班一般入學招生簡章依各系所修訂招生簡章內容彙編如附件「簡章草案」。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EMBA)「企業領袖組」擬申請101學年度採免筆試招生，請討論。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EMBA)

說明：

一、本案業經本班100年10月3日第2次班務會議討論通過。

二、依教育部今年六月來文，碩士在職專班可免試入學規定。另依「國立中興大學招生規定」第六條考試項目及評分方式所載：碩士班一般招生及碩士在職專班考試至少筆試考一科。境外專班及特殊班別不在此限。故提出申請。

三、本班於100學年度調整新增「企業領袖組」，基於以下特殊原因，擬請同意將本班列為特殊班別，可免考筆試。

1.招生對象來源設定於企業主(或經營者)，有別於其他組別學生來源背景。

2.再者本組所招收的企業主以其具備之管理專業知識與視野，一般筆試無法達到入學篩選之目的。

決議：

一、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EMBA)修正該組「工作年資及特殊規定」之內容，新增第2項「須為資本額達三千萬以上之企業主」後，同意自101學年度免筆試招生。

二、因應免筆試招生，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EMBA)也同步修正審查及面試相關規定及評分比例(詳如正式簡章)。

案由二：請審訂本校101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考試招生簡章(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請審訂招生重要日程表。

二、建議報名費：聯合招生之系所(EMBA)為3,300元，其他系所報名費為2,500元。簡章工本費建議維持每份50元。

三、請審訂招生簡章第壹至第拾壹項內容。

四、請審訂招生簡章第拾貳項「招生系所班組別、招生名額、考試項目」及第拾參項「各系所筆試時間表」相關內容。

五、請審訂簡章其他附錄及附表。

決議：

一、「招生重要日程表」：照案通過。

二、報名費及簡章工本費：照案通過。

三、其餘簡章內容依照會議中討論決議修正後通過(詳如正式簡章)。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11時50分